

##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2月3日发出书面通知,于2023年2月10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设立现代氢能科技(广州)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同意:

1.公司投资参与设立现代氢能科技(广州)有限公司(暂定名,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),该公司注册资本13,000万元。本公司出资5,850万元,持有其45%股权;现代汽车氢燃料电池系统(广州)有限公司,出资5,850万元,持有其45%股权;广州开发区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,300万元,持有其10%股权。

2.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代表公司董事会,依照法规全面负责公司本次参

与设立现代氢能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的有关事宜。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种协议文件、证照办理、落实投入资金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情请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11 日披露的《关于参与设立现代氢能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11 日